

**关于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02360013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9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 02360013 号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积成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积成电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

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积成电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师玉春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嵩

2019 年 4 月 16 日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积成电子”）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63 号）核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8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396,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5,072,961.5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323,038.48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73000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4,083.1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合计为 11,435.89 万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

2017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与保荐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开户银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济南天桥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存储余额情况如下(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86611726101421002448	50,651,878.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天桥支行	531900013610818	63,707,044.68
合计		114,358,923.6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募集资金项目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432.30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57,323 万元，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各项目的实际进展等情况，进一步明确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积成能源、积成电子	42,748.00	39,067.00	0.00
2	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积成电子、积成软件	22,298.00	15,256.00	12,432.3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积成电子	3,000.00	3,000.00	3,000.00
合计			68,046.00	57,323.00	15,432.30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432.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81.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83.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否	39,067.00	0.00						不适用	否
2、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否	15,256.00	12,432.30	1,081.75	1,083.11	8.71%	2019/9/3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7,323.00	15,432.30	4,081.75	4,083.11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7,323.00	15,432.30	4,081.75	4,083.11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9,598,192.12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目前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